

军备控制与裁军研究丛书

[瑞典] 防止大规模杀伤性武器扩散委员会

恐怖武器

——让世界摆脱大规模杀伤性武器

中国军控与裁军协会
中国国际战略学会 译



世界出版社

军备控制与裁军研究丛书

[瑞典] 防止大规模杀伤性武器扩散委员会

恐怖武器

——让世界摆脱大规模杀伤性武器

中国军控与裁军协会 译
中国国际战略学会

 世界事务出版社

© 2006 Weapons of Mass Destruction Commission.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恐怖武器: 让世界摆脱大规模杀伤性武器/〔瑞典〕防止大规模杀伤性武器扩散委员会著; 中国军控与裁军协会, 中国国际战略学会译. —北京: 世界知识出版社, 2007.4

ISBN 978 - 7 - 5012 - 3134 - 8

I. 恐… II. ①瑞…②中…③中… III. 对原子化学细菌武器防护—研究—世界 IV. E928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7)第 040365 号

图字:01 - 2007 - 2006 号

责任编辑 罗养毅
责任出版 林 琦
责任校对 马莉娜
封面设计 嘉 维

书 名 恐怖武器——让世界摆脱大规模杀伤性武器

Kongbu Wuqi——Rang Shijie Baituo Daguimo Shashangxing Wuqi

作 者 [瑞典]防止大规模杀伤性武器扩散委员会

译 者 中国军控与裁军协会

中国国际战略学会

出版发行 世界知识出版社

地址邮编 北京市东城区干面胡同 51 号(100010)

网 址 www.wap1934.com

印 刷 北京京晨纪元印刷有限公司

经 销 新华书店

开本印张 970 × 640 毫米 1/16 13½ 印张 2 插页

字 数 220 千字

版次印次 2007 年 5 月第一版 2007 年 5 月第一次印刷

标准书号 ISBN 978 - 7 - 5012 - 3134 - 8

ISBN 191 - 38 - 22582 - 4

定 价 24.00 元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翻译出版说明

由汉斯·布利克斯博士任主席的“防止大规模杀伤性武器扩散委员会”(WMDC)，经两年多潜心研究，撰写出题为《恐怖武器——让世界摆脱大规模杀伤性武器》的研究报告，并于2006年5月首先提交给联合国秘书长科菲·安南。

报告对当前全球范围内包括核生化在内的大规模杀伤性武器扩散现状及潜在威胁进行了较全面的评估，提出60多条相关的对策建议。报告认为，国际社会必须重新回到国际防扩散和全面禁止核武器试验上来，国家领导人要拿出政治意志，真正解决大规模杀伤性武器的扩散问题，维护世界和平与安定。安南秘书长高度评价委员会的工作和最终报告，认为该研究成果为讨论和解决当前军控、裁军和防扩散问题做出了重要贡献，他号召国际社会要重视和研究这一成果。

此后，汉斯·布利克斯博士开始环球推介旅行。2006年11月11日，应中国军控与裁军协会邀请，布利克斯博士飞抵北京，开始为期四天的访华活动，先后在北京和上海出席专题报告会，接受多家媒体采访。中国外交部有关领导还礼节性地会见了布利克斯博士。

布利克斯博士曾任瑞典外交大臣、国际原子能机构总干事和联合国对伊拉克监测、核查和视察委员会主席等职。“防止大规模杀伤性武器扩散委员会”是独立的非政府组织，2003年12月16日在瑞典斯德哥尔摩成立，其成员为有关国家知名外交官或高级军官。他们大多是报告所提及事件的亲历者，因此所撰写报告不但具有权威性，而且还有针对性，对了解事件的前因后果有较高的参考价值。

经协商，“防止大规模杀伤性武器扩散委员会”同意协会把该报告翻译成中文，在中国公开发行人。中国军控与裁军协会秘书处和中国国际战略学会军控与裁军研究中心组织国内专家对报告进行了翻译和整理，并邀请布利克斯博士专写了中文版序。在此，我们要特别感谢“防止大规模杀伤性武器扩散委员会”的中国委员、国防大学潘振强教授。他不但为布利克斯先生成功访华起到穿针引线作用，而且还最后校订了翻译稿，并提出了宝贵意见。

由于时间仓促和翻译水平有限，中文版报告难免会有漏误，敬请广大读者指正。

翻译课题组

2007年2月

中文版序言

人人需要安全——即免遭饥荒、环境威胁、武力及压迫之苦。我们在消除饥荒方面取得了长足进展，但贫困依然广泛存在。区域环境被大范围破坏和恶化的局面尚未改变，对全球环境和气候的威胁又接踵而至，而我们对减少污染和降低温室气体排放量的紧迫意识却刚刚觉醒。

有史而来，世人便受到压迫和武力威胁。尽管人权保护工作已大有起色，但很多人仍对根除战争的前景感到悲观。诚然，第二次世界大战后残忍动用武力的情况屡有发生，但应看到，尽管冷战旷日持久，大规模的国际战争却付之阙如，大国之间也未因边界、领土和意识形态冲突而爆发持久冲突。

我们目前的处境甚为独特——虽已消除国际武装冲突传统的基本诱因，却发现对拥有或研发武器能力的担忧本身，便足以引发关系紧张甚至冲突。我们一直致力于解决这些问题，并取得了一些成功。依据相关公约，生产、拥有和使用生化武器已被认定非法，当前只是普遍参与和全面遵守的问题。但在核武器、导弹以及外空非武器化方面，我们却未取得同样建树。正如科菲·安南所言，我们正“梦游般走向新的军备竞赛”。

不仅拆除核武器和减少对其依赖的进程亟待保持并予以加快，防止研发和生产新一代核武器的问题也已迫在眉睫。我们必须防止核武器向无核武器国家和非国家行为体扩散，也必须要求核武器国家进行军备控制和裁军。

本报告由来自世界各地的 14 位专家共同撰写并一致通过，它呼吁重启裁军进程。能够担任委员会主席并向许多国家推广这份报告，本人深感荣幸。2006 年 11 月，我和本委员会的中

国委员潘振强将军，在北京和上海向中国读者介绍了这份报告。我们很高兴看到，人们对本报告兴致盎然。随着本报告中文版的发行，我希望会有更多的读者研究它，讨论它。在迈向一个没有大规模杀伤性武器世界的征途上，中国人民了解情况并参与其中是不可或缺的。

汉斯·布利克斯博士

2007年1月25日

缩略语

ABM	反弹道导弹
ASAT	反卫星（武器）
BMD	弹道导弹防御
BW	生物武器/生物战
BTWC	《禁止生物武器公约》
CBM	建立信任措施
CBW	生化武器
CD	日内瓦裁军谈判会议
CFE	《欧洲常规武装力量条约》
CTBT	《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
CTBTO	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组织
CTR	合作减少威胁计划
CW	化学武器/化学战
CWC	《禁止化学武器公约》
FAO	联合国粮农组织
FMCT	《禁止生产核武器用裂变材料公约》（《禁产 公约》）
G8	八国集团
GTRI	全球减少威胁倡议
HCOC	海牙行为准则
HEU	高浓铀
IAEA	国际原子能机构
ICBM	洲际弹道导弹
ICJ	国际正义法庭

INF	《中导条约》
LEU	低浓铀
MAD	相互确保摧毁
MIRV	分导式多弹头
MTCR	《导弹及其技术控制制度》
NASA	(美国) 国家航空航天局
NATO	北大西洋公约组织
NBC	核、生、化
NGO	非政府组织
NPT	《不扩散核武器条约》
NSG	核供应国集团
NWFZ	无核武器区
NWS	核武器国家
OIE	世界动物健康组织
OPCW	禁止化学武器组织
P5	联合国安理会五个常任理事国
PSI	防扩散安全倡议
PTBT	《部分禁核试条约》
SARS	“非典”
SALT I, II, (III)	《美苏(俄)第一、二、(三)阶段限制战略武器条约》
SIPRI	斯德哥尔摩国际和平研究所
SLBM	潜射弹道导弹
SORT	《削减进攻性战略武器条约》
SSOD	联合国裁军特别大会
START	削减战略武器条约
UAV	无人驾驶飞行器
UNDC	联合国裁军审议委员会
UNDDA	联合国裁军事务部

UNGA	联合国大会
UNIDIR	联合国裁军研究所
UNMOVIC	联合国核监会
UNSC	联合国安理会
UNSCOM	联合国伊拉克特别委员会
WHO	世界卫生组织
WMD	大规模杀伤性武器
WMDC	大规模杀伤性武器委员会

主席自序

2003年9月，瑞典外交大臣安娜·林德被残忍刺杀。以其年轻而富有灵感和创见，她本可以为建设一个更美好的世界作出更多贡献。

在2003年的头几个月，安娜时常给我打电话，询问我所负责的联合国对伊拉克的核查工作情况。当时，对伊（克拉）采取军事行动的趋势使她和她的许多同事备感忧虑。她认为应给核查人员更多的时间来寻找大规模杀伤性武器。她同时还认为，不能仅仅对采取武力行动表示怀疑，还应在防扩散问题上辅之以更积极政策。我完全同意她的见解，并且高兴地看到她和她在欧盟的同事们在2003年6月宣布了新的共同政策。

在我看来，这些政策是基于如下明智的假设：解决大规模杀伤性武器扩散的最佳办法是使有关国家不再认为需要它们；应使违约者返回条约并重新融入国际社会。这些政策强调需要以合作的方式实现集体安全和建立在规则上的国际秩序。他们强调了国际核查和“有效多边主义”的作用。这些政策还支持这样的立场，即作为最后手段，安理会作为最终仲裁者可以根据《联合国宪章》第七章采取强制性措施。

到2003年6月底，伊拉克被占领已成为事实。我也准备离开联合国。这时，安娜·林德又一次与我联系。她认为时机已到，不仅可以实施欧盟的新政策，而且可以实施由时任联合国负责裁军事务的副秘书长达纳帕拉首先提出的想法：即建立一个独立的国际委员会来研究如何应对大规模杀伤性武器这一难题。她问我是否愿意担任这一委员会的主席。我当即应允。

安娜·林德去世后，瑞典首相约兰·佩尔松和安娜的继任

者外交大臣莱拉·弗赖瓦尔兹给我充分权力来筹建这个委员会。我很幸运地邀请到卓有见识的人士参加进来。他们贡献了思想、知识、判断及案文。这些人都参加过与维持和平和削减军备相关的政治、外交或军事实践工作。本委员会不是致力于一个乌托邦目标，而是积极地共同发挥判断力以求从各种困境当中寻求一条建设性的途径。尽管序言是我写的，但报告及其建议反映了本委员会全体同仁的共同努力。

瑞典政府慷慨地资助了本委员会的大部分费用，其他几国政府和机构特别是加拿大温哥华西蒙斯基金会也慨然襄助，对此我们深表谢忱。

此前，已有三个独立的国际委员会就这一问题提出了有价值的报告。

1982年，由瑞典首相奥洛夫·帕尔梅主持的一个委员会提交了一份题为《共同安全》的报告。该报告认为，核军备竞赛和“相互确保摧毁”（MAD）战略将毁灭人类文明，安全只能通过合作和裁军来获得。该委员会寄希望于惧怕核毁灭而出现的强烈反战观点。尽管当时冷战还在继续，美苏还是达成了重要的双边军备控制协议，在赫尔辛基举行的欧洲安全与合作会议预示了一个新气象。

1996年，由澳大利亚政府主持的《堪培拉消除核武器委员会报告》出台。这是冷战结束后显示出光明希望的时期。1991年，联合国授权的海湾战争成功制止了伊拉克对科威特的侵略。乔治·布什总统开始谈论建立“世界新秩序”的问题。1995年参加《不扩散核武器条约》的五个核武器成员国重申了关于核裁军承诺，使条约得以无限期延长。堪培拉委员会敦促立即采取实际步骤消除核武器。

1998年8月，即印巴核试验数月后，日本政府组织了一个独立的“核不扩散与裁军东京论坛”。一年后，该论坛发表了《最后报告》，提出了处理核裁军、不扩散及反恐怖主义的“行动计划”。

然而此后不久，美国参议院拒绝批准《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随着核裁军进展甚微，核扩散势头不减，对恐怖主义危险的担心不断增长，冷战后的机会之窗逐渐关闭了，尽管在此期间曾出现一些积极迹象。

在堪培拉委员会报告发表后的十年间，全球经济相互依存加深。世界各国都面临同样的环境威胁和传染性疾病困扰，在军事大国间没有严重的领土和意识形态冲突。然而令人惊讶的是，达成军控与裁军协议的气氛却实实在在地恶化了。

加强《不扩散核武器条约》和《禁止生物武器公约》等全球性条约的努力陷于停滞，批准《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依然无望。迫切需要的关于禁止生产武器用裂变材料公约的谈判甚至还没有开始。

世界上甚至还出现了一些发展新军备的浪潮：美国的导弹盾牌可能引发中国和俄罗斯在核武器方面的对抗措施；美国或其他国家可能研发执行新使命的核武器。与此同时，和平利用外空和卫星的技术正以惊人的速度发展，这使全球信息和通信更为便捷，而那些军事技术最为先进的国家却在盘算如何在这样的环境中最有效地实施作战。

尽管如此，一些国家政府和国际舆论却对全球军控和裁军机制兴趣索然。原因之一是他们专注于反恐战争以及对现实或可能出现的核扩散个案的处理。另一个原因可能在于，全球性条约未能防止 2001 年 9 月 11 日对美国的恐怖袭击，也未能对伊拉克、朝鲜和利比亚获取核武器的努力以及伊朗掩盖其铀浓缩计划形成足够的屏障。

对于违约行为，大多数国家的反应是呼吁加强并发展现有条约和组织，而世界上唯一的超级大国美国却更多地转向利用其军事力量寻求解决之道。2002 年版的美国《国家安全战略》明确提出，即使没有联合国的授权，美国不仅在应对大规模杀伤性武器的现实或紧急情况下的攻击时，而且在应对时间及地点均不确定的大规模杀伤性武器威胁时，都将毫不迟疑地动用

武力。美国这一政策宣示在 2006 年 3 月发表的战略报告中予以重申。在我看来，这已偏离了《联合国宪章》关于自卫的条款。这一战略的目标据称是“使这个世界更加安全更加美好”，美国认为这项政策符合所有人的利益。

没有人会低估通往裁军之路的重重阻碍，也没有人会低估取缔核武器会像取缔其他恐怖武器如生化武器那样要遇到重重困难。

目前全球军控和裁军论坛陷于停滞，其部分原因是与过时的集团政治体系相伴而生的僵化的必须做到协商一致的要求。然而，更重要的原因是核武器国家不再认真对待其核裁军承诺。尽管这是《不扩散核武器条约》交易中最重要的一部分，然而在 1968 年条约出台时是如此，1995 年条约无限期延期时也是如此。

如上所述，由于国际承诺的贬值使多边条约承诺的可信度和有效性面临着被破坏的风险。

与军控与裁军近期形势总体暗淡相比，人们在更广阔的安全领域可以看到一些积极因素。国家间的武装冲突数量正在减少。维和行动已阻止并继续阻止许多地区的枪战。联合国改革努力已取得一些成果，我们可以期望有更大的进展。新成立的“联合国建设和平委员会”将援助那些从冲突中复苏的国家，从而降低其陷于暴乱的风险。

安理会近期通过了一项重要决议，要求成员国以国内立法形式防止大规模杀伤性武器的扩散。这是一个建设性的首创行动。但是安理会如果要进一步运用并扩展其准立法的潜力，就需要保证其行动获得联合国成员国的广泛支持。长远来看，这需要使安理会在所有联合国成员国中更具代表性。

最后，在当今日益一体化的国际社会，全球性条约和联合国、国际原子能机构及“禁止化学武器组织”这样的全球性机构是不可或缺的。尽管有着这样或那样的缺点，但是它们仍能做到一些单个国家所无法做到的事情。因此，它们是国际

社会赖以提高安全、共同实施核查体系并降低大规模杀伤性武器威胁的基本工具。那些对全球性条约和机构表示不满的政府最终还是会重新回到条约之中并履行其条约承诺。

当国际上准备重返军控与裁军多边合作体系时，我希望本委员会的报告能对制定未来现实可行的日程有所助益。有些想法和建议是新提出的，但本委员会也赞成并支持一些广为人知的已有建议。

在我看来，要想使目前的形势由黑暗转向光明，不仅要作好防扩散和反恐这两项重要工作，而且要在另两个领域取得进展。《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生效将在很大程度上迟滞新型核武器的研发。现有的武器已够麻烦的了。谈判缔结一项停止生产裂变材料的全球性协议，将会防止这种材料的继续增加，并有助于阻止可能的军备竞赛，特别是在亚洲地区。

美国在这些领域中具有决定性的影响力。如果它率先行动，整个世界可能会跟随；如果它不采取行动，就有可能出现更多的核试验和新的核军备竞赛。

大规模杀伤性武器委员会主席

汉斯·布里克斯博士

2006年5月

内容提要

为何必须采取行动

- 核生化武器是所有武器中最不人道的。设计它们的初衷便是实施恐怖的毁灭，这些武器无论是在国家政府手中还是非国家行为体手中，都能造成比任何常规武器更大规模的损坏，其滥杀滥伤作用更为显著，破坏力更为持久。
- 只要世界上有一个国家持有这类武器，尤其是核武器，其他国家就会觊觎；只要一个国家的武库中存有这类武器，就存在有朝一日将其投入使用的风险。它有可能是故意的，也可能是偶然的。这类武器一旦使用，其后果必然是灾难性的。
- 尽管冷战时期的恐怖平衡已告结束，这类武器的存储量仍高得惊人：就核武器而言其数量约有 2.7 万枚，其中 1.2 万枚为现役部署。
- 发明大规模杀伤性武器的进程不可能被逆转，但它们也可以像生化武器那样被取缔，并使其使用成为一种禁忌。只要有足够的决心，就能有效落实关于履约、核查和强制执行的规定。只要有了决心，最终消灭核武器也并非遥不可及的目标。
- 在过去的十年，军控和裁军的努力失去了前进动力和方向，这是非常危险的。缔结条约和执行条约的进展陷于停顿，随着新一轮的扩散威胁，单边强制行动日益受到

青睐。

- 2005年《不扩散核武器条约》审议大会无果而终，世界领导人峰会未能就大规模杀伤性武器问题达成一致看法，这两个事件为人们敲响了警钟。关键在于人们对这些警钟是否置若罔闻。

必须采取何种行动

本委员会在报告中提出许多具体而详细的建议（见附录1）。现将要点摘要如下。

1. 就基本行动原则达成一致

- 实施裁军和防扩散的最佳途径是建立以规则为基础的相互协作的国际秩序，通过有效的多边机制加以落实，并以联合国安理会作为全球最高权力机构。
- 当务之急是通过所有现行的政府间机制，就减少当前武器库威胁、防扩散及取缔所有大规模杀伤性武器这三个目标重启谈判。
- 各国应各自或共同制定政策，以确保没有国家认为有获得大规模杀伤性武器的必要。
- 各国政府及相关国际组织和非政府组织应着手准备关于裁军、防扩散及恐怖分子利用大规模杀伤性武器的世界领导人峰会，从而为国际协调行动提供新的动力。

2. 减少现有武器库的危险：国家不使用、使恐怖分子无法获得大规模杀伤性武器

- 防止恐怖分子偷窃或通过其他手段获得大规模杀伤性武器及与其相关的材料和设施。
- 取消核武器的高度戒备状态，以降低误射风险；大幅度削减战略核武器；集中储存所有的非战略核武器；从外